



心香一瓣

xinxiangyiban

初冬的黄河滩,总被一层薄雾铺满。芦苇在风里摇出细碎的响声,像在低声絮语,偶尔惊得几只白鹭扑棱棱飞起,翅膀扫过带露的苇花,抖落一串晶莹的清晨。

林业局爱鸟站的金章哥走在田埂上,脚下发出啾啾啾的轻响。他背着一些树枝和昨天下午刚割的芦苇,要去修补滩边那几处被大风刮坏的鸟巢。看鸟、护鸟是他每天的工作,这一干就是十多年。每天进进出出黄河滩,就像在走候鸟迁徙的路。

最先醒的是黑翅长脚鹬。它们总在滩涂边缘的浅水里觅食,长腿陷在淤泥里,脖颈一伸一缩,像支支精致的毛笔,在水面上勾勒着晨光。金章哥说,这些长脚鹬是“老熟人”了,每年深秋从大兴安岭飞来,要在这片滩涂待四个月。去年有只长脚鹬翅膀受了伤,他蹲在芦苇丛里守了三天,终于用网兜住它,带回家抹了草药,喂了小鱼小虾。伤好那天,它绕着院子飞了三圈才肯走。“鸟儿通

这是有意思的一件事。我在现在的居所已栖居15年。对门的邻居,我竟连他的名字甚至姓什么也不知道。每想到这一点,自己都觉得不可思议。

15年,我们出入同一个楼道,乘坐同一部电梯,在狭窄的空间里四目相对过无数次,却始终只是礼节性地点头致意,连一句“吃了没”都吝于出口。这种关系不进不退,谁也不曾再往前迈一步,就这样停滞在半生不熟的状态。

有时我想,如果两家有年龄相仿的小孩串门,或者因为某个特定的契机,也许会打破这种状态,但这些假设并没有发生。好几次想开口问“您贵姓”,话到嘴边又咽了回去。怕打破这层微妙的平衡——万一熟络起来,要应付家长里短的寒暄;可彻底冷漠,又对不起15年同乘一部电梯的缘分。时间久了,彼此早已习惯了这种“熟悉的陌生”。

我曾以为这是我独有的尴尬,直到看到某大学的一项社区调查才惊觉:近4成城市居民很少和邻居交流,本科以上学历者里,18.5%几乎从不与邻居往来。很多人批判,说这是“城市病”。

想起小时候在乡下,完全是另一番景象。那时家家户户大门敞开,孩子们端着饭碗在各家窜进窜出,张家摘把菜、李家借勺盐是常事。夏天的傍晚,大人们摇着蒲扇坐在谷场上闲聊,谁家婆媳闹矛盾,谁家孩子有出息,都是公开的话题。那种亲密无间,现在想来恍如隔世。可现在,住在对门15年的邻居,于我而言,却只是一个熟悉的影子。

这种关系,或许正是现代都市人心照不宣的共谋。我们都在小心翼翼地维护着一种微妙的平衡——既不过分疏远,也不过分亲近。有时我不禁思考,这种独特的相处之道,是否恰恰体现了现代都市人的生存智慧?我们既继承了农耕文明中对人情温暖的渴望,又必须适应陌生人社会的运行规则。费孝通在《乡土中国》里说,乡土社会是“熟人社会”,而城市是“陌生人社会”。我们这代城市人正处在尴尬的过渡期——身体已住进高楼大厦,心灵还怀念着鸡犬相闻。于是出现了这种奇特的邻里关系:我们渴望亲近,却害怕打扰;想要关怀,却担心冒犯。

我们在电梯里默契地盯着楼层数字的变化,在楼道里及时掏出手机假装看信息。我们既不是完全的陌生人,又不是真正的熟人。就像两条平行线,无限靠近却永不相交。难道是我们不再需要邻居?

仔细想想,这种变化并非无缘无故。小时候在乡下,邻居是生活的必需品。父母下地干活,孩子托给邻居照看;家里缺盐少油,推门就能借到。邻里之间形成了一张密实的互助网络。而现在呢?网购解决了购物需求,外卖随叫随到,维修一个电话就上门。邻居的功能被专业服务一一取代。我们不再需要向邻居借一瓶酱油,因为下楼就是便利店;不再需要托邻居照看孩子,因为有托管班和家教。现代生活把我们变成了一座座自给自足的孤岛。

更深层的原因,或许是我们对隐私的重视达到了前所未有的程度。传统的亲密邻里固然温暖,但也意味着个人空间的压缩。谁家夫妻吵架、孩子成绩、收入多少,都可能成为邻里闲谈的话题。那种透明化的生活,虽然热闹,却也让人窒息。

现代都市的边界感,实际上提供了一种新型的人际可能:我们在物理上靠近,在心理上保持舒适的距离。这既避免了完全隔绝的孤独,也防止了过度介入的负担。也许,我们不需要回到那个“远亲不如近邻”的时代,也不需要刻意模仿某种既定的模式。

就像我和对门的他,虽然不知道彼此的名字,却也有着无言的默契:下雨了,看见对方晾在外面的衣服会按门铃提醒;快递来了,暂时没人在家也会代收一下……这些细小的善意,像暗夜里的萤火,虽不明亮,却足够温暖。

这种关系,或许正是现代都市人生存智慧的体现——在拥挤中寻找空间,在疏离中保留温度。可我终究不知道他叫什么。这样,也挺好。

心灵站台

xinlingzhan tai

熟悉的陌生人

王承霖

人们在摇着蒲扇坐在谷场上闲聊,谁家婆媳闹矛盾,谁家孩子有出息,都是公开的话题。那种亲密无间,现在想来恍如隔世。可现在,住在对门15年的邻居,于我而言,却只是一个熟悉的影子。

这种关系,或许正是现代都市人心照不宣的共谋。我们都在小心翼翼地维护着一种微妙的平衡——既不过分疏远,也不过分亲近。有时我不禁思考,这种独特的相处之道,是否恰恰体现了现代都市人的生存智慧?我们既继承了农耕文明中对人情温暖的渴望,又必须适应陌生人社会的运行规则。费孝通在《乡土中国》里说,乡土社会是“熟人社会”,而城市是“陌生人社会”。我们这代城市人正处在尴尬的过渡期——身体已住进高楼大厦,心灵还怀念着鸡犬相闻。于是出现了这种奇特的邻里关系:我们渴望亲近,却害怕打扰;想要关怀,却担心冒犯。

我们在电梯里默契地盯着楼层数字的变化,在楼道里及时掏出手机假装看信息。我们既不是完全的陌生人,又不是真正的熟人。就像两条平行线,无限靠近却永不相交。难道是我们不再需要邻居?

仔细想想,这种变化并非无缘无故。小时候在乡下,邻居是生活的必需品。父母下地干活,孩子托给邻居照看;家里缺盐少油,推门就能借到。邻里之间形成了一张密实的互助网络。而现在呢?网购解决了购物需求,外卖随叫随到,维修一个电话就上门。邻居的功能被专业服务一一取代。我们不再需要向邻居借一瓶酱油,因为下楼就是便利店;不再需要托邻居照看孩子,因为有托管班和家教。现代生活把我们变成了一座座自给自足的孤岛。

更深层的原因,或许是我们对隐私的重视达到了前所未有的程度。传统的亲密邻里固然温暖,但也意味着个人空间的压缩。谁家夫妻吵架、孩子成绩、收入多少,都可能成为邻里闲谈的话题。那种透明化的生活,虽然热闹,却也让人窒息。

现代都市的边界感,实际上提供了一种新型的人际可能:我们在物理上靠近,在心理上保持舒适的距离。这既避免了完全隔绝的孤独,也防止了过度介入的负担。也许,我们不需要回到那个“远亲不如近邻”的时代,也不需要刻意模仿某种既定的模式。

就像我和对门的他,虽然不知道彼此的名字,却也有着无言的默契:下雨了,看见对方晾在外面的衣服会按门铃提醒;快递来了,暂时没人在家也会代收一下……这些细小的善意,像暗夜里的萤火,虽不明亮,却足够温暖。

这种关系,或许正是现代都市人生存智慧的体现——在拥挤中寻找空间,在疏离中保留温度。可我终究不知道他叫什么。这样,也挺好。

鸟吻黄河滩

高贵华

人性呢。”金章哥蹲下来,拨开一丛落羽的杞柳说:“你对它好,它就认你。”

滩涂深处的芦苇丛里,藏着更热闹的世界。白鹭在沙滩上咕咕叫着,声音带着睡意朦胧的慵懒。喜鹊蹦跳着黑白相间的羽毛,在大堤的杨树上蹦蹦跳跳,那是它们在为过冬寻找搭窝的枝头。警惕性强的野鸭,有好几十只聚在芦苇荡围成的水洼里,扑腾着翅膀,把水面搅得一片涟漪。

金章哥说,自己护鸟这十多年来,国家出台护鸟政策,大雁啄了麦苗可以领到补偿款,鸟一下子多起来。在黄河东明段,有人统计过,仅过冬的灰雁就有六万多只。

但自然从不是永远温和。前几天大风,把滩边的几棵老柳树连根拔起,也掀翻了几个鸟窝。金章哥在倒伏的树干下捡到三枚破碎的鸟蛋,蛋壳上裹满了蛋液。他蹲在那里叹了口气,把蛋壳埋进土里,就像安葬夭折的孩子。“鸟儿活一辈子,难着呢。”他说,“春天怕大风,夏天怕多

雨,秋天怕大水,冬天怕有人偷猎。能把雏鸟喂大,能撑到迁徙,老鸟儿都是拼了命的。”

日上三竿,阳光驱散了薄雾,滩涂渐渐显出辽阔的轮廓。远处的黄河水泛着浑黄的光,像条巨大的绸带,在天地间缓缓铺展。金章哥坐在沙滩上,从怀里掏出干粮——两个馒头、一包榨菜。刚咬了一口,就见几只麻雀蹦到他脚边,歪着头看他。他掰碎了馒头放在地上。麻雀们先是警惕地蹦跳着,见他不动,才一拥而上,啄得碎屑乱飞。

这时,一阵急促的鸟鸣从芦苇丛里传来。金章哥站起身,向天上望去。一只游隼正盘旋在半空,翅膀一张一米宽。芦苇丛里,一群白鹭惊慌地飞起,翅膀拍打得芦苇哗哗作响。游隼俯冲下来,利爪掠过水面,激起一串水花,却什么也没抓到,只好悻悻地飞向远处。金章哥望着游隼的背影,说:“猛禽要活下去,就得捕食,小鸟要活下去,就得学会躲

藏。谁也不容易。”

嫂子打电话,让他回家吃药了。金章哥开始往回走,路过那个刚修补好的鸟窝,他听见里面传来细碎的啾啾声,是雏鸟在叫。他停下脚步,拿出吃剩下的一小块馒头,揉碎了撒在窝边。他知道,鸟儿需要安静,就像人需要隐私一样。金章哥缓缓地走在河滩上,滩涂的轮廓和飞翔的鸟影,融成一幅温暖的剪影。

每当暮色渐浓时,归鸟的翅膀驮着霞光,在滩涂上空织成一张流动的网。金章哥常常站在大堤上,看着那片渐渐融入暮色的芦苇荡,听着此起彼伏的鸟鸣,像听一首美妙的歌谣。

黄河滩的风,带着水的韵味轻轻吹拂。那些栖居在黄河滩里的鸟儿们,那些每日里为鸟操心的人,都在这片土地上,用自己的方式生活着。但当第一缕晨光再次照亮滩涂,当雏鸟的鸣叫再次穿透芦苇,我们就会懂得,这就是生生不息的力量。

长河浪花

changhelanghua

因为我明天就要出发

——记中国航母福建舰入列

□孙新峰

2025年11月5日
军乐响彻海南三亚
领袖亲自为我授旗
激动的潮水拍着岸沙
洗尽积压积弱的丑陋
亮出大国钢铁骨架
十四亿
和两千三百万颗心
跳着同一个节拍
看南海万倾
飞舞的浪花
母亲为我命名“福建”
舷号“18”
那是让我记着
“九·一八”的伤疤
就会永生不锈、永不退化
18—18
强大—强大
饱含着母亲对孩子
最深厚的期待和牵挂
等着我
为“八·一”增光
为人民建功
为民族复兴
亮剑深蓝 扬鞭催马
北大营的官兵们
已备好美酒
北洋水师的英雄们
正重新集结开拔
一众鬼雄人杰
开怀大笑 何等潇洒
因为我明天就要出发

落叶的眷恋

□李昌林

霜降走完了秋天
风把最后一缕阳光
埋进我渐黄的脉络
才懂得,在枝头的日子
早被岁月摇晃得斑驳灿烂

曾托过晨露看飞雁
曾裹过暮色听秋声
暴雨打弯过叶柄的疼
如今都成了
舍不得挥手的疤

不怪雨催得急
早把根的叮嘱
编进每一道脉络
把阳光开的花
插在春天走来的路上

不怪风的剪刀快
当大地张开怀抱
我就蜷起身子
侧身穿过时间的缝隙

走是要走了
得把乡音叠好
让它熟成明年的新绿
再碰一碰,栖过的枝丫
再吻一吻,伴过的草叶
贴着树根慢慢躺下
等春风再次点我的名字
重新回到春暖花开

思乡难归

□刘波

月光,皎洁如银,可是旧年的信笺,从窗棂漏进来,总沾着村口老槐树一束束的香。

我数着指缝里的风,每一缕都裹着母亲唤我乳名的尾音,在出租屋的灰白墙上,撞出细碎的痕。

站台的灯,亮了又灭,灭了又亮。票根揉皱了好几枚,地图上那道短短的直线,却比半生的路还长。

梦,总踩过青石板的路。惊醒时,摸到的,只有枕上冰凉的霜。

村口的井,该还在吧!父亲洗菜的瓢,该还挂在老屋檐下吧!我把乡愁折成纸船,放进楼下的水沟,却漂不过钢筋水泥的墙。

原来,最沉的不是行李,是想回却回不去的远方……



最难忘

zuizunanwang

北风卷着碎雪掠过窗棂时,鼻尖先一步想起火锅的暖。那些藏在铜锅、铝锅、大铁锅里的立冬记忆,便随着炉火烧得噼啪响,漫进寒夜里。

幼时“火锅”二字,是电视广告里冒着热气的奢侈品。看着镜头里翻滚的食材,口水能在嘴里打转转。直到某个冬雨的黄昏,妈妈突然说“今晚吃涮羊肉”,我蹦得差点撞翻屋梁,等来的却是家里煮面熬粥的旧铝锅。水烧开时冒着细白的雾,几片羊肉浮起来,妈妈便端锅上桌。桌角垫着片竹垫,怕烫坏漆面。调料只有酱油混着葱花,可那羊肉裹着酱香入口时,浑身的寒气都顺着毛孔跑了。此

时才懂古人“围炉聚饮欢呼处,百味消融小釜中”的深意,原来无需珍馐,一口沸汤便能暖透岁月。

冬衣再厚些,爷爷的铁架火锅就支起来了。四足铁架架着陶锅,木炭在底下燃得劲,蓝火苗舔着锅底。室外雪落无声,屋里却热闹,爷爷约了老伙计,自酿的杂粮酒烫得温热。我扒着桌边闻香气,被爷爷按住手:“等客人动筷才有礼数。”锅里的粗粉丝缠上大白菜,偶尔有土猪肉的嚼劲,吃着吃着,额头沁出细汗,连手指都暖得灵活起来。

最难忘是父亲的牛油老火锅。20世纪80年代市面上没有火锅店,父亲



小小说

xiaoxiaoshuo

快一个星期了,刘光没打电话,也没发微信,仿佛人间蒸发了一样。陈兰微信编了删,删了编,迟迟下不了决心摁下发送键。

陈兰认识刘光,是一次朋友聚餐,刘光和自己同寝室闺蜜刘雯是高中同学。陈兰偷偷打量着坐在对面的刘光,一米八五左右,剑眉,明眸,上身穿一件米黄色短袖T恤,阳光,帅气。不知为什么,陈兰感觉刘光的目光好像也投在了她的身上。二目一碰,她脸一红,不好意思地低下了头。

刘雯介绍,刘光高中时是班里的学霸,市里的高考状元,大学里是学生会主席,是北大的研究生。可能因为都学的法律专业,陈兰和刘光不一会儿就由生变熟,聊在了一起。聚餐结束,两个人互相留了手机号码,加了微信,才有了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的约会。

幸福的时光总是过得那么快,像白驹过隙。眨眼一年多过去了,陈兰毕业了,考进北京一家知名的律师事务所。刘光考进一家大型国企,从事法务工作。

一天,两个人下班后在一起吃饭,

婚期

刘国瑞

陈兰提起了结婚的事,这已经不是第一次提了。陈兰说:“刘光,咱们也都快三十岁的人了,你和家里商量商量,把结婚的事抓紧定吧。”

刘光像有什么心事,想了想说:“我看这事不急。你我都刚刚参加工作,是不是再等等,等我们都稳定下来,再考虑。”

陈兰满心不高兴,但一想刘光说的也不是没道理。趁着年轻,精力充沛,多挣点钱,也好为以后的生活打好基础,就再没吱声。

可这之后一连好几天,刘光不打电话,也不发微信。陈兰心里有点慌,没了底。

那天吃夜宵,陈兰给刘光下了最后通牒。说起来,也不怪陈兰,母亲三天两头打电话催问婚事。一个大闺女独自一人住在外,家里也不放心。刘光听完,点点头,说:“我知道了。”吃完饭,刘光一直把陈兰送到公寓楼下,看到她屋里亮起灯光,才恋恋不舍离开。陈兰一直目送到看不见刘光的影子。

再等一天,再等一天……陈兰在心里安慰着自己。

又一天过去了,刘光仍像断线的喇叭——没有音。陈兰实在憋不住,给刘光打电话,没人接。不一会儿,刘光回了微信:忙,在开会。

“有急事,今晚老地方吃宵夜,不见不散。”陈兰一摁,发送了出去。

刘光回:好,遵旨。一个笑脸。

忙忙忙,难道真这么忙,连个打电话、发微信的工夫都没有?鬼才信。陈兰自言自语。

“刘光,咱们打开天窗说亮话,结婚这事你到底是怎么想的?你跟你家里商量了没有?你家里到底是同意还是不同意?这婚结还是不结?今天,你别遮遮掩掩,咱必须得有个痛快话。”一见面,陈兰就忍不住发脾气,一肚子火突突地发了出来。

刘光眉头拧成一团,说:“兰,你别生气,这几天一个是忙,再一个我想见你,又不敢见你,就怕你再提结婚的事,我不知如何回答。”

“兰,其实我对你是一见钟情,注定你会成为与我相伴一生的那个女人。我心里就暗下决心,一定要拼命打拼,创造条件,让你过上好的生活。可眼下,我要房没房,要车没车,

又能给你提供什么呢?上大学,读研究生,花了家里不少钱,我实在不想再让父母为我操心、为我四下筹款、为我身心疲惫。我就想等我攒够首付,买套房子,等我们有个‘窝’后再考虑结婚的事,希望你能够理解我的用心。”

“你这人怎么这样呢!有点事藏着掖着闷在肚子里,你不说我怎么知道。没有房子,我们可以租啊,等以后有了钱再买。没有车,我们不是还有腿有脚、有公交有地铁有共享单车吗?苦点累点怕什么,那都是暂时的。只要我们齐心协力,就没有过不去的火焰山!”

“兰,可我心里……”

“好了好了,别婆婆妈妈的了。我可不是什么千金小姐,你也不是什么公子少爷,门当户对,扯平了。”

云开雾散,月亮露出了笑脸,几颗星星顽皮地眨着眼睛。

“刘光,我警告你,你以后再这样拿我当外人,可别怪我对你不客气。”

“遵旨,夫人。”

银铃般的笑声划破夜空,与月亮、星星遥相呼应。

喜柿连连

许双福 撰

